**版本号：KY2025-1-225.20250509001**

**磋 商 文 件**

**（服务类）**

**采购项目名称：数智管理科学与智能建造管理创新实验平台建设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编号：KY2025-1-225.**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共同编制**

**2025年05月12日**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机构”）受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委托，拟对数智管理科学与智能建造管理创新实验平台建设项目(二次)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进行采购，兹邀请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一、项目编号：KY2025-1-225.**

**二、项目名称：数智管理科学与智能建造管理创新实验平台建设项目(二次)**

**三、磋商项目简介**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数智管理科学与智能建造管理创新实验平台采购项目(二次)，分为：采购包1、采购包2。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

**四、邀请供应商**

本次采购采取公告征集邀请磋商的供应商。

公告征集：本次竞争性磋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xi.gov.cn）”上以公告形式发布，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五、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具备的条件**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无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只须提供其身份证明）

采购包2：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只须提供其身份证明）

**六、电子化采购相关事项**

本项目实行电子化采购，使用的电子化交易系统为：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的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下简称“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登录方式及地址：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首页供应商用户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以下简称“政府采购平台”），进入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应当按照以下要求，参与本次电子化采购活动。

(一)供应商应当自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查看相应的系统操作指南，并严格按照操作指南要求进行系统操作。在登录、使用政府采购平台前，应当按照要求完成供应商注册和信息完善，加入政府采购平台供应商库。

(二)供应商应当使用纳入陕西省政府采购综合管理平台数字证书互认范围的数字证书及签章（以下简称“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系统操作。供应商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登录政府采购平台进行的一切操作和资料传递，以及加盖电子签章确认采购过程中制作、交换的电子数据，均属于供应商真实意思表示，由供应商对其系统操作行为和电子签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已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校验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有效性后，即可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未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供应商，按要求办理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并校验有效性后，按照系统操作要求进行身份信息绑定、权限设置和系统操作。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办理与校验，可查看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

供应商应当加强互认的证书及签章日常校验和妥善保管，确保在参加采购活动期间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能够正常使用；供应商应当严格互认的证书及签章的内部授权管理，防止非授权操作。

（三）供应商应当自行准备电子化采购所需的计算机终端、软硬件及网络环境，承担因准备不足产生的不利后果。

（四）政府采购平台技术支持：

在线客服：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

技术服务电话：029-96702

CA及签章服务：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进行查询

**七、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时间、方式及地址**

（一）磋商文件获取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在磋商文件获取开始时间前，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本项目磋商文件上传至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供应商提供。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磋商文件。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将收到已获取磋商文件的回执函。未成功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次采购活动，不得对磋商文件提起质疑。

成功获取磋商文件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澄清或者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当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发布日期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不足5日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重新获取磋商文件或者未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注：获取的磋商文件主体格式包括pdf、word两种格式版本，其中以pdf格式为准。

**八、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地点、方式**

（一）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开启时间：详见采购公告或邀请书。

（二）响应文件提交方式、地点：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响应文件。成功提交的，供应商将收到已提交响应文件的回执函。

**九、磋商方式**

本项目磋商小组与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以在线方式进行磋商。磋商会议由磋商小组在线主持，供应商代表在线参加。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及时参与在线磋商。供应商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与磋商小组进行在线磋商、提交供应商响应表，供应商响应表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十、供应商信用融资**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和《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 号）文件要求，为助力解决政府采购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困难，促进供应商依法诚信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项目成交结果、成交通知书等信息在线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查看贷款审批情况等。

**十一、联系方式**

**采购人：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地址： 西安市雁塔路中段13号

邮编： 710055

联系人： 闫老师

联系电话： 029-82201427

**代理机构：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 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邮编： 716000

联系人： 杭琨、刘金柯、卢韶华

联系电话： 029-81206622-825

**采购监督机构：财政厅政府采购管理处**

联系人：柴老师、杨老师

联系电话：029-68936409、029-68936410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2.1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1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各包采购预算金额如下：  采购包1：527,000.00元  采购包2：848,000.00元 供应商采购包报价高于采购包采购预算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2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详见第三章。  供应商的采购包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的，其响应文件将按无效处理。 |
| 3 | 评审方法 | 综合评分法(详见第六章)。 |
| 4 | 是否接受联合体 | 采购包1：不接受  采购包2：不接受 如以联合体响应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本磋商文件要求的资格条件和能力。  （1）联合体各方均应具有承担本磋商项目必备的条件，如相应的人力、物力、资金等。  （2）磋商文件对供应商资格条件有特殊要求的，联合体各个成员都应当具备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  （3）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联合体的资质等级。如：某联合体由三个单位组成，其中两个单位资质等级为甲级，另一单位资质等级为较甲级更低的乙级，则该联合体资质等级为乙级。 |
| 5 | 落实节能、环保产品政策 | 1.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相关要求，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确定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  2.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强制采购的产品范围，供应商应当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作无效响应处理。  3.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本项目采购的如有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应优先采购的产品范围，评审得分相同的，按供应商提供的优先采购产品认证证书数量由多到少顺序排列。 |
| 6 |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 | （仅非预留份额采购项目或预留份额采购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适用）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第九条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  关于本项目采购包中执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价格扣除情况、具体扣除比例和规则详见第六章。  （其他情形）不适用。 |
| 7 | 充分、公平竞争保障措施（实质性要求） | 核心产品允许有多个，不同供应商提供了任意一个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的供应商。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采购活动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最后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磋商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一个供应商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核心产品清单详见第三章。  在符合性审查、有效报价环节提供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视为有效响应供应商不足3家。 |
| 8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书面说明和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公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材料无效，视为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供应商不能证明其响应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 9 | 磋商保证金 | 采购包1保证金金额：8,000.00元  采购包2保证金金额：15,000.00元  缴交渠道：转账、支票、汇票等（需通过实体账户、户名及开户行信息）,电子保函  开户名称：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西安甜水井街支行  银行账号：86113010750181501004217 |
| 10 | 标书费信息 | 免费获取 |
| 11 | 履约保证金（实质性要求） | 采购包1：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供应商成交后凭成交通知书向学校缴纳成交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履约完毕后无息退还。  采购包2：缴纳  本采购包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5%  说明：供应商成交后凭成交通知书向学校缴纳成交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待合同履约完毕后无息退还。 |
| 12 | 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天。 |
| 13 | 招标代理服务费（实质性要求） |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中标人应依据中标金额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中标服务费，交费金额以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文件为依据计代理服务费，按照以下要求计： 1、100万元(不含)以下的项目，按照文件标准计费收取； 2、100万元(含)以上的项目，按照文件标准上限75%计费。 3、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服务计取。 |
| 14 | 采购结果公告 | 采购结果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 |
| 15 | 成交通知书 |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人或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
| 16 |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备案 | 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政府采购合同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予以公告；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政府采购平台进行备案。 |
| 17 | 进口产品 | 不允许 |
| 18 | 是否组织潜在供应商现场考察 |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采购包2：组织现场踏勘：否 |
| 19 | 特殊情况 |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中止电子化采购活动，并保留相关证明材料备查：  （一）交易系统发生故障（包括感染病毒、应用或数据库出错）而无法正常使用的；  （二）因组织场所停电、断网等原因，导致采购活动无法继续通过交易系统实施的；  （三）其他无法保证电子化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的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采购活动；影响或者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活动。 |

**2.2总则**

**2.2.1适用范围**

一、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

二、本磋商文件的最终解释权由西安建筑科技大学和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享有。对磋商文件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评审细则及标准由西安建筑科技大学负责解释。除上述磋商文件内容，其他内容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2.2.2有关定义**

一、“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磋商的采购人是西安建筑科技大学。

二、“供应商”是指在按照磋商公告规定获取磋商文件，拟参加响应和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

三、“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机构和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本项目的代理机构是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四、“网上开启”是指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签到、响应文件解密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已解密响应文件的开启工作。

五、“电子评审”是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在线完成资格审查小组、磋商小组组建，开展资格和符合性审查、比较与评价、出具磋商报告、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等活动。

**2.2.3响应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全部费用。

**2.3磋商文件**

**2.3.1磋商文件的构成**

一、磋商文件是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和参加响应的依据，同时也是评审的重要依据。磋商文件用以阐明磋商项目所需的资质、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磋商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草案条款等。本磋商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一）竞争性磋商邀请；

（二）供应商须知；

（三）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四）资格审查；

（五）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六）磋商办法；

（七）响应文件格式；

（八）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二、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全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所产生的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2.3.2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一、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二、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更正公告，供应商应及时关注本项目更正公告信息，按更正后公告要求进行响应。更正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布更正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依据更正后的磋商文件编制响应文件。若供应商未按前述要求进行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2.4响应文件**

**2.4.1响应文件的语言**

一、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磋商小组在磋商过程中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主要部分要对应翻译成中文并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未翻译的外文资料，磋商小组将其视为无效材料。

二、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涉嫌提供虚假材料的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三、如因未翻译而造成对供应商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4.2计量单位**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本项目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2.4.3响应货币**

本次项目均以人民币报价。

**2.4.4知识产权**

一、供应商应保证在本项目中使用的任何技术、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存在前述情形，由供应商承担所有相关责任。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二、供应商将在采购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或者第三方知识成果的，使用该知识成果后，供应商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资料，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支持，采购人享有使用权（含采购人委托第三方在该项目后续开发的使用权）。

三、如采用供应商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使用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四、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组成部分，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或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

**2.4.5响应文件的组成（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具体内容详见第七章。

**2.4.6响应文件格式**

一、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第七章中提供的“响应文件格式”填写相关内容。

二、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响应文件由供应商自行编写。

**2.4.7响应报价（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磋商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磋商办法规定予以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确认，并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供应商逾时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2.4.8响应有效期（实质性要求）**

响应有效期详见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响应文件未明确响应有效期或者响应有效期小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响应有效期要求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4.9响应文件的制作、签章和加密**

一、投标文件应当根据招标文件进行编制，投标人应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办事指南-CA及签章服务下载投标（响应）客户端，使用客户端编制投标文件。

二、供应商应按照客户端操作要求，对应磋商文件的每项实质性要求，逐一如实响应；未如实响应或者响应内容不符合磋商文件对应项的要求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三、供应商完成响应文件编制后，应按照响应文件第1章明确的签章要求，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对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和加密。

四、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重新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供应商应重新获取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按照澄清或者修改后的磋商文件进行响应文件编制、签章和加密。

**2.4.10响应文件的提交（实质性要求）**

一、供应商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响应文件提交。

二、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代理机构不再接受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影响响应文件提交的各种因素，确保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完成提交。

**2.4.11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已成功提交的响应文件；对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的，应当先行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提交。

供应商响应文件撤回后，视为未提交过响应文件。

**2.5开启、资格审查、磋商和确定成交供应商**

**2.5.1磋商开启程序**

一、本项目为竞争性磋商项目。网上开启的开始时间为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成功提交或解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予开启，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将终止采购活动。

二、磋商开启准备工作

开标/开启前30分钟内，供应商需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供应商开标大厅”-进入开标选择对应项目包组操作签到，签到完成后等待代理机构开标/开启。

三、解密响应文件（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成功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符合响应文件规定数量的，代理机构将启动响应文件解密程序，解密时间为30分钟；供应商应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完成解密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开启过程中，各方主体均应遵守互联网有关规定，不得发表与采购活动无关的言论。供应商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及时向工作人员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对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2.5.2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

开启结束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将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5.3资格审查**

详见磋商文件第四章。

**2.5.4磋商**

详见磋商文件第六章。

**2.5.5成交通知书**

一、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确认成交供应商后，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发布成交结果公告、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成交通知书。

二、成交通知书是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如果出现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成交无效情形的，将以公告形式宣布发出的成交通知书无效，成交通知书将自动失效，并依法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三、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

**2.6签订及履行合同和验收**

**2.6.1签订合同**

一、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

二、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以及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6.2合同分包和转包（实质性要求）**

**2.6.2.1合同分包**

一、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和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成交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载明分包承担主体，分包承担主体应当具备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分包供应商履行的分包项目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技术要求等，必须与成交的一致。

二、分包履行合同的部分应当为采购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不属于成交供应商的主要合同义务。

三、采购合同实行分包履行的，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履行分包项目事项应当具备法定资质规定要求的，分包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资质。

四、中小企业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政策获取政府采购合同后，小型、微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或转包给大型企业。

采购包1：不允许合同分包。

采购包2：不允许合同分包。

**2.6.2.2合同转包**

一、严禁成交供应商将本采购项目采购合同转包。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后，不履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将其全部工程转给他人或者将其全部工程肢解以后以分包的名义分别转给其他单位承包的行为。

二、成交供应商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2.6.3合同公告**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本项目采购合同，但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2.6.4合同备案**

采购人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双方当事人均已完成盖章）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本项目采购合同通过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2.6.5采购人增加合同标的的权利**

采购合同履行过程中，采购人需要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2.6.6履行合同**

一、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

二、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规定及合同条款约定进行处理。

**2.6.7履约验收方案**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2.6.8资金支付**

采购人按财政部门的相关规定及采购合同的约定进行支付。

**2.7纪律要求**

**2.7.1磋商活动纪律要求**

采购人、代理机构应保证磋商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采购人、代理机构、供应商和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本项目磋商文件以及代理机构现场管理规定，接受采购人委派的监督人员的监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和影响磋商过程和结果。

对各供应商的商业秘密，磋商小组成员应予以保密，不得泄露给其他供应商。

**2.7.2供应商不得具有的情形（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参加响应不得有下列情形：

一、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

（一）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二）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三）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四）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五）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四、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其他供应商恶意串通；

五、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六、在磋商过程中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进行协商磋商；

七、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八、未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九、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或者违规分包；

十、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十一、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十二、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十三、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禁止情形。

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按照规定追究法律责任，具有前述一至十一条情形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或取消被确认为成交供应商的资格或认定成交无效。

**2.7.3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回避要求**

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一）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二）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三）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四）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五）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代理机构将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2.8询问、质疑和投诉**

一、询问、质疑、投诉的接收和处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等规定办理。

二、供应商询问、质疑的答复主体：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采购需求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除采购需求外的采购文件的询问、质疑由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供应商对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询问、质疑由 陕西开源招标有限公司 负责答复。

三、供应商提出的询问，应当明确询问事项，如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应由供应商签字并加盖公章。

为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社会成本，鼓励询问主体对于不损害国家及社会利益或自身合法权益的问题或情形采用询问方式处理解决（包含但不限于文字错误、标点符号、不影响响应文件的编制的情形）。

四、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一）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三）对中标或者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或者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五、本项目不接受在线提交质疑，供应商通过书面形式线下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交质疑资料。

六、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当准备的资料：

（一）质疑函正本1份；（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详见附件一）

（二）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授权委托书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三）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

（四）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1份（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的需提供）；

（五）针对质疑事项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质疑，需提交从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获取的磋商文件回执单）。

接收质疑函方式：书面形式。

答复主体：代理机构

联系人：杭琨、刘金柯

联系电话：029-81206622-825

地址：西安市雁展路1111号莱安中心T6-15层

邮编：716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七、供应商对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供应商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诉受理单位：本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书范本详见附件二）

**第三章 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

（注：带“★”的参数需求为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必须响应并满足的参数需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合理设定，并明确具体要求。带“▲”号条款为允许负偏离的参数需求，若未响应或者不满足，将在综合评审中予以扣分处理。）

**3.1采购项目概况**

西安建筑科技大学数智管理科学与智能建造管理创新实验平台建设项目(二次)，分为：采购包1、采购包2。具体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3.2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

**3.2.1服务内容**

采购包1：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527,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48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智慧元宇宙桌面、建筑工程全过程智能建造平台 | 1.00 | 527,000.00 | 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采购包2：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848,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780,000.00

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金额

（招单价的）供应商报价不允许超过标的单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标的金额 （元） | 计量单位 | 所属行业 | 是否核心产品 |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 是否属于节能产品 | 是否属于环境标志产品 |
| 1 | 建筑人工智能物联网实训台、BIM+全过程造价管理平台 | 1.00 | 848,000.00 | 批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否 | 否 | 否 | 否 |

**3.2.2服务要求**

采购包1：

标的名称：智慧元宇宙桌面、建筑工程全过程智能建造平台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1. 项目概述：**  **建筑行业正处于智能化转型的重要时期，据《关于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我国将在2025年前基本建立起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政策体系和产业体系，并在2035年实现建筑业的全面转型升级和持续健康发展。本项目旨在打造一个集教学、科研、实践于一体的智能建造实验平台，以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并促进创新项目的孵化。该平台将包含智能建造机器人、编程实训平台，建筑物联网和人工智能实训平台、元宇宙实训台等高端设备，支持多学科交叉研究，并兼具开放共享和灵活扩展的特性。**  **2. 核心产品**  **采购包1：智慧元宇宙桌面、建筑工程全过程智能建造平台**  **3. 采购清单及技术标准、配置要求：**  （1）采购清单及技术标准、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标准** | **数量** | | 1 | 100寸会议电视 | 1、屏幕比例：16:9；  2、最大可视角：178°；  3、动态响应：6.5ms；  4、背光类型：直下式；  5、屏占比：97.26%；  6、电压输入范围：220V；  7、额定功率：450W；  8、待机功率：＜0.5W；  9、CPU：核心数≥4核、主频≥1.5GHz；  10、USB 支持音频格式：AAC、HEAAC、MP3、FLAC、PCM,AC3、EAC3、DTS；  11、USB 支持图片格式：jpg、bmp、png；  12、EMMC：容量128GB。 | 1套 | | 2 | 智慧元宇宙桌面 | 1、多功能桌  尺寸不小于760\*540\*10mm。  烤漆面层，白色。  设备由上屏、下屏操作平台组成，下屏为触屏操作，上屏联动。  2、上屏显示器  （1）屏幕尺寸：≥55英寸；  （2）显示类型：LCD；  （3）刷新率：≥60HZ；  （4）USB接口：≥2个；  （5）视频解码：需支持MPEG1/2、H.265、H.264等。  3、下屏操作台  （1）操作平台水平表面采用LCD显示技术，并且具有手指触控功能；  （2）操作界面：支持不小于32英寸图像显示操作界面，支持分辨率为1920\*1080，支持不少于10点触控操作。  4、内置系统  （1）系统支持AR&VR交互操作屏和三维场景显示屏，AR&VR交互操作屏支持触控操作；  （2）系统支持在AR&VR中直接查看BIM模型构件的图元信息、类别、标高信息、材质、尺寸等对应的属性信息,支持在VR场景中进行360度漫游；  （3）系统支持在AR&VR场景中操作定位和移动行走、瞬间移动、旋转朝向，支持在AR&VR场景中卡进行构件显隐、开关灯、开关门、材质设置与替换、施工动画查看、光照模拟、文字字幕滚动效果、方案切换，支持在AR&VR场景中播放视频并进行视频进度控制、播放背景音乐、播放粒子特效等；  （4）系统支持不同楼层的显隐，快速定位到指定楼层；  （5）系统可支持连续调整视角高度以及视角角度，其中俯仰角可以180度任意调节，可记忆场景视角，可通过点击跳转到记忆视角场景，可支持装配式、施工安全、材料试验、党建等不同虚拟仿真案例的体验和实操；  （6）系统支持按照BIM建模软件的构件类别进行分类显隐，支持云端案例下载、方案能够在本地储存，以便下次登录直接进入，可以选择是否更新云端案例;  （7）系统支持和虚拟仿真课程对接，可支持上下屏联动的AR&VR实训教学；。  5、工作站  （1）CPU：≥I7 13700；  （2）内存：≥32G ；  （3）机械硬盘：≥1T；  （4）固态硬盘：≥512G ；  （5）显卡：≥RTX4070 ；  （6）功率：≥500W；  （7）显示器：≥27寸两台。  6、桌面虚拟交互一体机  （1）整机硬件采用一体化设计,方便灵活移动部署,开机即可使用,无需复杂的安装过程；  （2）系统可支持播放上下和左右以及帧顺序格式3D视频资源；  （3）系统可支持2D/3D快速自动切换和物理按钮切换；  （4）具有防蓝光护眼显示模式,可通过软件一键切换至护眼模式；  （5）系统可支持键鼠、触控、光学追踪笔交互方式；  （6）整机摆放倾斜角度为20度—90度，根据倾斜角度，软件系统自动调整到最佳的显示视角；  （7）内置智能温控系统，自动感应系统运行温度,并实时调节散热系统；  （8）一体化可拔插设计，具有智能温度调节控制功能，维护方便；  （9）CPU≥I5 7500，固态硬盘≥512GB；内存≥8GB DDR4；  （10）显卡≥GTX1050；  （11）电脑端口≥USB3.0\*6个、HDMI\*1、DP\*1；  （12）支持以太网连接，支持802.11a/b/g/n高速无线传输；  （13）3D显示屏尺寸为24英寸,物理分辨率:1920\*1080；  （14）3D显示屏支持左右、上下格式3D信号源；  （15）显示屏支持多达2路外部信号源输入,支持一键控制信号源切换；  （16）3D光学追踪眼镜，采用5点追踪设计，具备头部位置追踪功能；  （17）3D追踪眼镜出现在屏幕传感器捕捉范围内，显示方式由普通显示屏方式自动切换成3D显示方式，当跟踪眼镜在屏幕传感器之外，显示方式自动切换至普通显示方式，根据眼镜视角给出最佳观赏画面；  （18）系统支持操作人员通过专用的追踪笔对模型进行3个自由度空中姿态转动，实现人机互动；操控笔内置振动器，坐标位置追踪精度<1mm，角度精度<0.1度可以通过震动方式来反馈。  （19）眼镜数量≥6个  7、项目管理沙盘软件  （1）软件应有软件著作权，能够在相关设备上进行AR互动操作，沉浸式交互体验方案；  （2）应可以同时运用在PC端、沙盘操作台以及智慧桌面；  （3）AR端软件应将分上下屏分屏显示输出，上屏默认显示三维模型，下屏操作上屏同步变化；  （4）软件需具备工程项目管理学科的相关知识点，能够模拟工程项目管理的实施过程；  （5）软件应具备不少于18种单据的填写；  （6）软件应具备3D厂区三维模型、3D模型动画、标准场布设计等；  ▲（7）软件应模拟建筑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与之相关的资源，例如人工、材料、机械、资金等；（需提供界面截图证明）  ▲（8）软件应模拟建筑工程项目管理过程中与之相关的单据、账目、合同、流程等管理方法和工具；（需提供界面截图证明）  （9）软件需具备后退功能，能够按步骤后退以及按周后退；  （10）软件可以根据项目进度，紧急申请资金或者资源；  （11）软件应体现项目管理过程中工作流、物流、资金流和信息流的流转过程；  （12）软件应具备监控查看系统，可在三维场景中切换不同视角；  ▲（13）软件应具备周例会功能，用于各岗位角色进行工作安排；（需提供界面截图证明）  （14）软件应具备随机风险事件功能，可根据设定触发风险事件；  （15）软件应该具有统计分析功能，能够统计小组得分情况和实训室的分组排名。   1. 钢筋平法图集软件   （1）制图规则模块需具备图纸知识点与三维模型对应展示，并配有文本内容讲解；  （2）构造详图模块需具备从模型、图纸、文字三个方面对知识点进行介绍，二维图纸与三维模型对应展示，可调节三维模型混凝土透明度，通过观察点切换观察视角；需具备在AR台上通过菜单玛卡切换上屏显示，通过相机和缩放玛卡进行漫游操作；  （3）需具备除制图规则和构件拆解模块以外，所有含有模型的模块都能在AR台上通过相机玛卡漫游体验；  （4）需具备4D微课拓展讲解，通过虚拟仿真场景讲解构件知识点，需具备画笔、橡皮工具，字幕显示与隐藏操作，视频播放速度的调节；需具备在暂停时进行三维漫游操作；  （5）需具备在部分视频、PPT和4D微课中通过菜单玛卡切换不同节点，方便用户定位知识点；  （6）计算解析模块需具备对计算公式进行互动讲解，计算练习模块需具备调出数字键盘，根据图纸信息，点击每项的空括号输入数字，整个填空计算过程按照真实案例计算步骤进行实训，软件自动判断对错并给出得分，用户可以查看答题情况，正确及错误答案通过不同颜色进行区分；  （7）软件集成《国家建筑标准设计图集》图纸中板、基础、梁、楼梯、墙、柱的所有重要的知识点。  （8）软件中内置不少于200个三维仿真模型，6大类58个子构件。为方便学习知识点内容，每个子构件都应设有玛卡分类节点，玛卡节点数不少于700。  （9）软件需具备三维模型与二维图纸的对照功能，需将不同类型构件的墙体、钢筋、配筋分类清晰的展示出来，以方便教学；  （10）软件包含全部构件模型包括：①柱：柱构件平法识图和柱构件钢筋构造的10个子构件。②墙：剪力墙构件平法识图和剪力墙构件钢筋构造的8个子构件。③梁：梁构件平法识图和梁构件钢筋构造9个子构件。④板：板构件平法识图和板构件钢筋构造的6个子构件。⑤楼梯：板式楼梯的识图的4个子构件。⑥基础：独立基础平法识图、独立基础钢筋构造、条形基础梁平法识图、条形基础板平法识图、条形基础钢筋构造、筏形基础钢筋构造的16个子构件；  9、材料实验软件  （1）应结合真实的材料实验工艺和规范标准，制作虚拟仿真VR内容；  （2）进入虚拟仿真VR案例应有技术要点显示提示，显示国家验收规范及标准，显示用到的配件标准，符合学生实训的真实环境，带上VR眼镜体验设备，手柄操作下一步能够关闭要点提示，进入下一步实际虚拟操作，在虚拟场景中，能够用手柄测量场景内容距离，VR材料实验在没有头盔的情况下应也能够用PC端操作；  （3）整套实验内容可通过登录一个账号即可查看所有实验案例，整套材料实验包含但不限于以下10个项目，沥青软化点，沥青车辙试验，混凝土系列试验，混凝土抗压试验，混凝土针入度试验，沥青延度试验，混凝土抗弯试验，钢筋原材冷弯试验，马歇尔稳定度试验，钢筋拉伸试验——全自动；  （4）进入VR材料实验案例可在VR场景中漫游查看整个实验场地，可进行瞬间移动；  （5）VR材料实验案例中拾取构件、构件位置调整，应支持一键切换室外天气，如晴天、阴天、下雨、下雪等，需支持24小时光照模拟；  （6）应支持云端案例储存、下载、方案能够在本地储存，以便下次登录直接进入； | 3套 | | 3 | 建筑工程全过程智能建造平台 | **一、建筑机器人虚拟现实设计软件**  ▲1、应具备自主知识产权，支持Revit、Bentley、Rhino、Catia、SolidWorks、3ds Max、SketchUp、Tekla、ArchiCAD、NavisWorks等主流建模软件的模型导入，能够支持BIM模型和3D模型无缝导入VR设计平台，其中Revit模型导入后需保留完整的模型信息。软件截图须包括Revit、Bentley、Rhino，Catia、SolidWorks、3ds Max、SketchUp、Tekla、ArchiCAD、Navisworks等软件（需提供界面截图证明）；  2、软件应具有独立知识产权并已获得相关软件著作权;  3、为满足易用性，软件需支持中文界面操作、快捷简单;  ▲4、应支持直接加载、读取BIM信息数据的功能，所有砼构件至少应包含构件图元信息、构件名称、类别、混凝土类型、混凝土强度等级、标高信息、材质、截面高度和宽度等对应的属性信息;（需提供界面截图证明）  5、应支持BIM团队或设计团队在不进行编程的前提下，通过点击或拖拽操作就能够进行VR交互设计，交互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开关灯、开关门、材质替换、施工过程模拟、24小时光照模拟、播放视频;  ▲6、软件后台应具有我的工程库、我的部品库功能、个人中心、基础资料，应支持删除、分享我的案例，支持接收他人案例，可修改账户昵称及密码，将账号绑定微信并扫码登录后台（需提供界面截图证明）;  7、应具备专业VR场景编辑功能，如材质编辑功能、构件编辑功能、动画制作功能、交互区域自定义功能、灯光编辑功能等，以上所有编辑操作无需进行编程即可完成;  8、应包含漫反射贴图、法线贴图、反射贴图等功能，包含不少于200种常用材质，软件需提供粒子系统，支持对任意平面、弧面进行图片或者视频的投影；  9、应支持发布720度全景图图片，同时生成二维码和链接地址，可在微信或浏览器中直接扫描二维码进行查看全景内容，全景内容包含点赞、评论、转发功能，能够查看全景图人气值，能够开启VR模式；  10、应支持设置项目虚拟的经纬度信息，并模拟当下和任意时节的光照情况；  11、应支持全局光和局部光设计，所有光源支持环境光阴影、阴影遮罩，单场景内可支持无限多数量的光源；  12、应能够把虚拟现实设计软件生成的全景图自动同步到BIM720云平台，在BIM720云平台可直接查看生成的全景图，BIM720云平台包含可视化编辑、背景音乐设置、语音解说设置、链接电话与导航、天空地面遮罩、开场提示、自定义邮件、自定义logo、自定义作者名、离线下载、密码访问等功能，可视化编辑中可进行语音、图文、视频热点编辑和沙盘小地图编辑，以及视频、图片贴片编辑；（需提供演示）  ▲13、全景图应有完善的网页管理平台，能够通过账号登录，账号应和虚拟现实设计平台账号同步，登录后应可查看用户在虚拟现实设计平台场景中生成的全景图（需提供界面截图证明）；  ▲14、应支持对不同的构件进行考核，可将考核对象拖到考核物体列表上，为方便定位考核物体坐标点，应支持自动填写考核物体目标点和考核物体打散点，自动填写后显示该构建的位置和旋转值，还可设置局部位置坐标误差，显示误差X、Y值，可选择是否使用旋转角度误差；（需提供界面截图证明）  15、在虚拟场景中制作中，应可随时在软件中任意物体设置考核ID，便于场景制作。可设置考核时间和单项考核物体的分值，可为单项考核构建设置提示，能够设置考核物体的触发操作，应可设置评分机制，如记录从开始的正确分数和记录正确的分数，应可选择是否保留打散恢复显示动画；（需提供演示）  16、软件应有量房设计模块，可定义构建、可添加长度测量值，定义构建后可在构建属性中添加提示文本、提示声音、提示区域；  17、应支持滤镜相机，可导入软件自带滤镜资源，如闪亮特效、运动模糊、AO阴影特效、色调、抗锯齿、人眼适应；  18、为方便用户调整光照效果，环境光设置应有一键敞亮模式，系统可导入自带的BIM材质，可为BIM模型重新自动配色；  19、软件应支持播放360全景视频、3D动画、视频、音乐、PPT、Flash、CAD；  20、应支持一键禁止和开启所有BIM模型的BIM信息，可删除所有自定义BIM信息；  21、支持按单一楼层或组合楼层进行批量筛选，同时支持按构件类型，如梁、墙、板等进行构件筛选，支持按系统类型进行系统筛选；且支持把选择的对象作为筛选集使用。  22、支持为模型组一键生成构件爆炸效果，并支持一键复原；支持通过参数控制爆炸展开的距离及速度；  23、支持合并不同物体的实体模型并保持原有材质，从而减少场景中物体个数，提高平台运行效率；  24、支持为交互设置先后顺序，并能够为每一个交互指定交互正确时的反馈交互和错误时的反馈交互；支持设置已完步骤的交互为显示或隐藏；支持所有交互完成后给出总分和得分；  25、支持模型重命名，可对选中的模型批量增加前缀、后缀，批量从设定数值开始进行顺次编号，对模型批量改名为指定文段。  **二、建筑工程施工仿真软件**  1、应支持在虚拟实训环境下学习不同类型知识点，知识点形式有多种，包括文本、图片、语音、视频、全景图、PPT、3D场景动画、模型库、图纸、PDF、考题；  2、应支持繁复建造任务情形下，点击加速器一键建造其余构件；  3、应支持特定构件建造之后，显示按构件应学习知识点，当该构件知识点超过两种时，能看到其他知识点类型和知识点标题，点击各知识点将在软件界面内弹出知识点弹窗，其中音频知识点应支持播放和停止，控制音量大小；图片类知识点应支持放大缩小和移动；工程图纸按矢量图形式进行查看；视频类知识点应支持控制音量大小，播放与暂停，显示当前视频时间点和总体视频时长；文本类知识点应支持字号的放大缩小；PPT知识点应支持上翻页、下翻页，且在第一页时上翻页置灰、最后一页时下翻页置灰；模型查看知识点应支持背景替换，支持360度旋转查看；  4、应支持对含有知识点的构件进行再学习，且能够对该构件进行特殊标记或不标记；  5、应支持每项任务的最佳视角的设置，应支持体验时能切换为沉浸式体验和鸟瞰式体验，且在任意情形下均能在场景中自主漫游与自主交互；应支持记录当前视角并命名，便于场景回溯；  ▲6、应支持BIM信息查看，BIM信息无缝兼容模型源文件相关信息，如钢筋计算公式；（需提供界面截图证明）  7、应支持鼠标控制轮操作，实现基于鼠标的前进、后退、左移、右移操作；  8、应支持实时进行倒计时，实时更新当前任务进度，实时统计当前各项学习得分与显示；  9、应支持点击标记按钮后，选择红、绿、蓝、黑四种颜色进行标记，且支持橡皮檫功能，能对已有的记号进行清楚；应支持再次点击标记按钮后，所有记号一次性清除；  10、应支持点击求助按钮后，画面中出现蓝色高亮示意交互物体，并将主角移动至触发区域的附近；  11、应支持任务完成之后进行随堂测试，测试题目分为单选、多选、判断；考核中支持在题目列表中选择题目进行答题；答完题后每道题应具备答案解析；应支持答题倒计时；应支持答对题目后有激励音效，答错后有丧气音效；应支持答完所有题目后进行提交，且提交后立即判得分，并判断是否及格，通过及格给出激励或者丧气音效，按照分数段给出一星、二星、三星；  12、应支持附属全景链接，保证数据无缝连接；支持小行星开场；进入场景后在没有任何操作的情况下应能够慢速自动旋转，达到参观查看效果；应具有全景图分享点赞功能，支持评论，能够转发，能够查看全景图简介，能够开启VR模式，还可查看全景图人气值；  13、应支持虚拟实训课程资源的编辑，包括知识点的新增、删除、替换、命名，可支持在虚拟场景一键引用数字化教学平台素材库，包括文本、图片、音频、视频、全景图、模型库、超链接、集成模型，可支持按特定模型新增知识点，可支持按所选知识点定位至相关模型处；（需提供演示）  14、应支持机器人对话框的淡入淡出，机器人按预设触发条件触发，并显示对话框文字内容和语音提示，其中对话框内容、机器人触发条件可在设计工具中由教师自定义；应支持机器人在鼠标悬浮时具有机器人动画，单击时能进行工作模式和勿扰模式切换；  15、应支持虚拟场景中实时显示视角高度值，当拖动高度条时，能将人进行高度的调整；  ▲16、应支持场景的剖切，包括上、下、前、后、左、右六个方向，且能通过滑动条进行连续的剖切；（需提供界面截图证明）  17、应支持背包功能，支持上传图片、文档、PDF、PPT、视频，点击任意背包素材可以直接打开浏览，  18、应支持构件配色功能，选中构件后显示构件名称并弹出调色盘，选择任意颜色，构件将被上色为选定颜色；  19、应支持工具栏图标管理，进行图标的取消显示、显示、拖拽前移、拖拽后移操作；  20、应支持上线虚拟实训课程，上线后的课程能够被其他用户查看详情；  21、应支持虚拟场景下的模型操作，包括隐藏所选模型、半透明所选模型；  22、应支持查看模型列表，能够基于构件名称进行模型显示或隐藏，基于构件名称将视角自动定位至模型处，且所选模型能够高亮闪烁显示；  23、案例应支持造价课程中认知、功能、原理、定额计算规则、列项组价、施工方法及工艺、图纸说明、清单规则等维度的知识点学习；  24、知识点数量不少于300项，学习的构件种类不少于56个；  25、应包括土方工程、结构工程、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措施工程5个部分的知识点学习；（需提供演示）  26、土方工程应包括平整场地、土方开挖、基底钎探、基础垫层、独立基础、基础回填、基槽开挖、条形基础等不少于8项内容；  27、结构工程应包括结构柱、结构梁、结构板、阳台板、飘窗板、楼梯、散水、台阶等不少于8项内容，且散水应该按10米一个伸缩缝进行设置；（需提供演示）  28、建筑工程应包括砌体墙、构造柱、门、窗、栏杆、幕墙、女儿墙、女儿墙压顶、女儿墙构造柱、过梁、窗下现浇带、雨水管、屋面防水等不少于13项内容；  29、装饰装修工程应包括面砖外墙、涂料外墙、干挂大理石外墙、面砖墙裙、混凝土散水面层、花岗岩台阶面层、大理石地面、地砖地面、水泥砂浆地面、大理石楼面、防滑地砖楼面、地砖楼面、水泥砂浆楼面、大理石踢脚、地砖踢脚、水泥砂浆踢脚、大理石墙裙、涂料墙面、瓷砖墙面、抹灰天棚、吊顶等不少于21项内容，且首层装饰装修应对至少5个空间进行布局。 | 1套 | | 其他要求 | | **1.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2小时内到达现场。修复时间4小时内解决；如在12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以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  **2. 培训服务要求：**产品功能培训。  **3. 知识产权要求/信息安全要求：**产品提供软件著作权证书。 | | |

采购包2：

标的名称：建筑人工智能物联网实训台、BIM+全过程造价管理平台

|  |  |  |
| --- | --- | --- |
| 序号 | 参数性质 |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1 |  | **1. 项目概述：**  建筑行业正处于智能化转型的重要时期，据《关于推动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指导意见》指出，我国将在2025年前基本建立起智能建造与建筑工业化协同发展的政策体系和产业体系，并在2035年实现建筑业的全面转型升级和持续健康发展。本项目旨在打造一个集教学、科研、实践于一体的智能建造实验平台，以提升学生的实践能力，并促进创新项目的孵化。该平台将包含智能建造机器人、编程实训平台，建筑物联网和人工智能实训平台、元宇宙实训台等高端设备，支持多学科交叉研究，并兼具开放共享和灵活扩展的特性。  **2. 核心产品**  采购包2：建筑人工智能物联网实训台、BIM+全过程造价管理平台  **3. 采购清单及技术标准、配置要求：**  （1）采购清单及技术标准、配置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技术标准** | **数量** | | 1 | 建筑人工智能物联网实训台 | **一、实训平台整体要求**  1、工作台应包含传感器模块、视觉云平台、主板、展示设备、键盘等硬件设备，平台英配备建筑物联网感知类传感器、执行类传感器、工地应用模拟、无线通信模拟、建筑AI实验功能；  2、可依托支撑软件、定制化设计的应用，课程内容可扩展；  3、可运行TensorFlow，Pytorch，Caffe/Caffe2，Keras和MXNet等各种深度学习高级网络模型框架，实现图像识别、目标检测、车牌识别、语义分割、姿态估计、表单文件OCR识别、人脸识别、建筑安全隐患识别、施工物料识别等智能图像分析，可用于构建自主机器和AI系统；  4、应配备激光传感器、烟雾传感器、红外避障传感器、倾斜传感器、温度传感器、声音传感器等；  5、应配备双色传感器、有源蜂鸣器、步进电机、控制继电器等；  6、应具备工地模拟吊钩可视化模拟（含称重）等；  7、应具备蓝牙通信、ZigBee通信等无线通信；  8、应具建筑安全隐患视频识别、物料表单OCR识别、进出车辆车牌识别、劳务人脸识别、物料识别、卷积CNN图像识别等AI识别功能；  **二、平台系统主要软硬件设备**  1、建筑物联网应支持以下实验：激光传感器测距实验、烟雾传感实验、红外避障传感实验、倾斜传感实验、温度传感实验、声音传感实验、双色LED实验、源蜂鸣实验、步进电机控制实验、继电器实验、模拟吊钩可视化实验、蓝牙通信实验、ZigBee通信实验等；  2、应支持以下识别：建筑安全隐患视频识别、物料表单OCR识别、进出车辆车牌识别、劳务人脸识别、物料识别、卷积CNN图像识别等；  3、支持使用物联网设备检测的数据：实时监测、预警报警，趋势分析等功能；  ▲4、应具有各实验Python编程源代码，学生可直接修改优化代码，实现新的功能，并支持一键还原；应具有开放式编程设计，学生可根据应用场景自行设计AI+IoT产品方案，并通过开放式编程的方式在实训台形成软硬一体的产品雏形，做物料智慧称重系统雏形；  ▲**三、教材&课件&竞赛**  1、应配套《建筑工程物联网》教材（可以配套实训台开展实验），建筑人工智能物联网实训台授课课件一套，操作指导书一套，需包括技术概述、业务案例、传感器模块认知、线路连接到控制编程等详细步骤指引介绍； 2、应具有依托数字教学平台的物联网教学资源，教师教学可以布置理论题和实操题，且软件能自主控制评分标准，发布考试学生收到教师任务进行作答后，提交作答结果5秒左右即可返回评分结果，支持查看和下载提交的作业文件与标准答案的差距；**（现场演示）**  **二、硬件环境**  不低于以下硬件配置1台：  1、CPU:配2颗至强8368Q(2.6GHz/38核/57MB/270W)CPU，可支持最大2个处理器;  2、内存条：32GB\*8 DDR4 3200 RDIMM内存，24个内存插槽；  3、硬盘：配置3块8T SATA 3.5硬盘;2块960G Nvme盘 12个3.5英寸LFF 热插拔硬盘槽位。  4、RAID卡：配置1块LSI 9361-8i 12Gb 2端口SAS RAID卡(支持8个SAS口,2G缓存,不含掉电保护)；  5、标配4口千兆网卡；  6、标配1个H3C HDM服务器管理端口；最大支持10个PCI-E插槽；  7、电源：配置4个2400w（94%）电源，可选1+1热插拔冗余；  8、GPU卡：1个8GPU计算模块 8块RTX 4090GPU卡（48G显存  9、质保：3年 | 6套 | | 2 | BIM+全过程造价管理平台 | 1.平台由网页端、PC端组成，整合了建设项目从决策结算、设计阶段、发承包阶段、实施阶段、竣工阶段，以BIM+全过程造价管理为主线，实现数字化和BIM技术相结合；  2.平台应具备数据抓取功能，能够从业务场景中自动提取相关数据，使用智能算法进行分析，生成折线图和柱状图等可视化报告，便于用户直观理解数据趋势；  3.平台网页端需具有动态投资模块，能够实现原始目标成本、合同金额、累计已发生成本、当前预计实际成本的对比，成本科目与合同金额的对应，并能够直观看出当前预计超支或结余情况，且能够实现合同金额、合同净值、变更金额、签证金额、索赔金额的动态关联，展示项目实施阶段的动态台账；  ▲4.平台网页端需有资金计划模块，支持用户在平台上进行全周期、年度、月度维度的资金计划编制，并能够以表格形式呈现；此模块也需具备实时监控项目费用和进度的功能，能够自动生成费用偏差和实施进度偏差预警，帮助项目管理者调整策略提供依据；  ▲5.平台网页端需有合同管理模块，支持付款类型、付款节点、付款基数、支付比例、付款说明、预计支付时间、停止支付比例等各项参数设置；  ▲6.平台网页端需有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工程索赔等模块，应能将合同管理、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及工程索赔等业务数据与BIM模型结合，提供跟模型联动的变更、签证、索赔等业务数据可视化展示；  ▲7.平台网页端需有流程管理模块，支持设计建设方、监理方、咨询方、施工方等多参与方的流程审批，并以流程图的形式进行展示；  ▲8.平台PC端需有计量核算模块，支持在计量核算中导入外部模型文件和计价文件形成关联关系（模型文件支持格式：.IGMS/.E5D/.ifc/），利用BIM模型与进度、成本的关联；  支持根据形象进度提取每期产值的工程量；  ▲9.平台网页端需有计量支付模块，支持对计量周期、计量日期、支付类型、送审金额、审核金额参数进行编写，需要结合数据判断支付款是否超支；  10.平台PC端需有价差核算模块，支持自动提取调差人材机的工程量，导入人材机的价格信息，支持选择调差项、设置调差规则，批量导入投标当期和投标基期的信息价，完成价差费用的核算；  11.平台网页端需有竣工结算模块，实现合同台账数据自动生成结算项功能，能够处理各合同的结算文件，支持导入结算计价文件及结算所用结算书，支持结算书、计算书、竣工图及施工过程确认资料等相关附件进行管理；  12.平台需支持项目过程资料一键上传与归档；  13.平台PC端需有进度跟踪模块，支持导入同品牌进度计划与BIM模型的关联，实时对比计划时间与实际施工进度，并通过进度模拟展示各阶段施工情况，为工期安排提供依据；**（现场演示）**  14.产品需具备相应配套的教学平台，配备入课所需的课件、微课视频及案例资料等，其中微课视频不少于10个，配套PPT课件不少于10个，案例资源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文件、模型文件、进度计划、合同、预算文件；  15.平台网页端需具备“全过程造价BI中心“模块，通过柱状图、折线图等形式呈现合同变动费用分析、动态成本情况、变更/签证/索赔/其他费用统计、变更/签证/索赔原因及数量分析；  16.平台需具备配套的评分系统，通过设置评分项，自由设置标准分，生成评分报告；  17、标配独立教学资源端：**（现场演示）**  （1）资源端为建筑专业的移动教学云服务平台，支持手机APP以及PC端访问，区分教师端和学生端，教师端辅助教师教学及管理，学生端辅助学生移动学习；  （2）资源端提供多门建筑理论课程和实训课程供用户在线使用，累计知识点视频大于1000个，视频时长大于20000分钟。其中建筑专业基础大于10门课程，包括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建筑识图与构造、建筑施工技术与组织、平法识图与钢筋算量、装配式施工技术、工程估价、建筑材料、工程经济学、房屋建筑构造、建筑结构；岗位实训课程大于6门，包括CAD快速看图、BIM概论、BIM施工管理、钢结构、项目管理、模板脚手架；  （3）发布任务、签到、测试；支持学生完成教学任务，包括提问、限时测试、上课考勤等；  18、共30个节点。 | 30节点 | | 其他要求 | | **1. 售后服务**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即时响应（包括电话响应）；电话响应无法解决2小时内到达现场。修复时间4小时内解决；如在12小时内无法修复，则提供部件冗余服务或采取应急措施，提供相同产品或不低于故障产品规格档次的备用产品供采购人使用，以确保货物的正常使用。  **2. 培训服务要求：**产品功能培训。 | | |

**3.2.3人员配置要求**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3.2.4设施设备要求**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3.2.5其他要求**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3.3商务要求**

**3.3.1服务期限**

采购包1：

①交付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日内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 ②质保期：验收合格通过之日起三年。

采购包2：

①交付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30日历日内完成交付、安装及调试。 ②质保期：验收合格通过之日起三年。

**3.3.2服务地点**

采购包1：

草堂校区学府城2-302

采购包2：

草堂校区学府城2-302

**3.3.3考核（验收）标准和方法**

采购包1：

1.验收分初次开箱验收和学校最终验收两个阶段，以最终验收为准。 2.货物到货后，甲、乙双方共同开箱验收。在检查货物原产地、型号、规格、配置符合合同要求后，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甲方使用单位负责技术验收（乙方协助），验收以国内行业标准或合同文本货物供货配置清单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 3.甲方使用单位初验合格后提出验收申请，学校相关部门根据使用单位技术验收结果，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货物的最终验收。

采购包2：

1.验收分初次开箱验收和学校最终验收两个阶段，以最终验收为准。 2.货物到货后，甲、乙双方共同开箱验收。在检查货物原产地、型号、规格、配置符合合同要求后，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甲方使用单位负责技术验收（乙方协助），验收以国内行业标准或合同文本货物供货配置清单中描述的有关技术要求为准。 3.甲方使用单位初验合格后提出验收申请，学校相关部门根据使用单位技术验收结果，组织有关专家进行货物的最终验收。

**3.3.4支付方式**

采购包1：

一次付清

采购包2：

一次付清

**3.3.5支付约定**

采购包1：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先行垫资，待所有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由学校验收合格后，凭供应商开具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30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款项。 如供应商向学校提供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学校可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待所有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凭供应商开具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30日内付清剩余合同款项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采购包2： 付款条件说明： 合同签订后，供应商先行垫资，待所有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由学校验收合格后，凭供应商开具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30日内一次性付清合同款项。 如供应商向学校提供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学校可向供应商支付合同总价的40%作为预付款；待所有设备到达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凭供应商开具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30日内付清剩余合同款项 ，达到付款条件起 30 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100.00%。

**3.3.6违约责任及解决争议的方法**

采购包1：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采购包2：

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执行。

**3.4其他要求**

1、采购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之处，非法人单位均参照执行。 2、供应商领取成交通知书时，提交纸质响应文件正本壹份、副本贰份、电子版壹份（U盘壹份注明单位名称），内容和通过电子化交易平台实施的政府采购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一致。纸质响应文件正副本分别胶装（响应文件建议采用双面打印）。 3、磋商保证金到账（保函提交）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 （1）磋商保证金以供应商名称汇款,如以个人汇款，视为无效。 （2）保证金交纳凭证/保函须标明项目编号。 （3）供应商未交纳、未足额交纳或未按规定时间、账号交纳保证金（保函）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投标权利。 （4）磋商保证金的交纳单位和供应商的名称必须一致，否则将视为投标无效。 （5）由于每个项目保证金交纳账号不一样，请各供应商务必仔细核对，由此带来的所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温馨提示：由于转账当天不一定能够到账，为避免因保证金未到账或延迟到账而导致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不通过，建议至少提前1个工作日到账。）

**第四章 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由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组建的资格审查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并出具资格审查报告。

资格审查标准及要求如下：

**4.1一般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①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②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3月至今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③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3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④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与。 ⑤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①-⑤项相关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效的2023或2024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2024年5月1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函 供应商承诺书.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①有效的主体资格证明：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②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3月至今已缴纳至少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款的相关凭据（时间以税款所属日期为准），凭据应有税务机关或代收机关的公章或业务专用章。依法免税或无须缴纳税款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③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4年3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④书面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书面声明。本项目拒绝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的供应商参与。 ⑤承诺函：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上传①-⑤项相关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函 |
| 2 | 供应商应提供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材料； | 法人提供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有效的2023或2024年度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提交自2024年5月1日以来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信用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以上三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财务报表。 注：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上传相应证明文件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 3 |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 供应商需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中按要求填写《投标函》完成承诺并进行电子签章。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函 供应商承诺书.docx |

**4.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无 | | | |

**4.3特殊资格审查**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只须提供其身份证明）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直接磋商只须提供其身份证明） |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

**第五章 磋商过程中可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制定磋商内容，在获得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前提下，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相关内容。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第六章 磋商办法**

**6.1总则**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等法律规章，结合本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次竞争性磋商评审方法。

二、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

三、评审工作应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并以相同的磋商程序和标准对待所有的供应商。

四、本项目采取电子评审，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完成评审工作。磋商小组成员、采购人、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应当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和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操作要求开展或者参加评审活动。

五、评审过程中的书面材料往来均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传递，评审委员会成员使用互认的证书及签章进行签名后生效，供应商通过互认的证书及签章加盖其电子印章后生效。出现无法在线签章的特殊情况，评审委员会成员可以线下签署评标报告，由代理机构对原件扫描后以附件形式上传。

六、评审过程应当独立、保密，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评审活动。供应商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代理机构、采购人及其工作人员、采购人监督人员非法干预评审活动的，将依法追究其责任。

**6.2 磋商小组**

评审专家是采取随机方式在政府采购平台的专家库系统（以下简称专家库系统）抽取/由采购人根据《陕西省政府采购评审专家管理实施办法》（陕财办采〔2018〕20号）的规定，报主管部门同意后自行选定。

一、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满足并适应电子化采购评审的工作需要，使用已身份认证并具备签章功能的证书，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入项目评审功能模块确认身份、签到、推荐磋商小组组长。采购人代表可以使用采购人代表专用签章确认评审意见。

二、磋商小组成员获取解密后的响应文件，开展评审活动。出现应当回避的情形时，磋商小组成员应当主动回避；代理机构按规定申请补充抽取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充抽取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封存供应商响应文件，按规定重新组建磋商小组，解封响应文件后，开展评审活动。

三、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程序、评分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一）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

（二）审查供应商响应文件等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三）根据需要要求采购组织单位对磋商文件作出解释；根据需要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

（四）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或者受采购人委托确定成交供应商；

（五）起草资格审查报告、评审报告并进行签署；

（六）向采购组织单位、财政部门或者其他监督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

**6.3评审程序**

**6.3.1.熟悉和理解磋商文件和停止评审**

一、磋商小组正式评审前，应当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和理解，内容主要包括磋商文件中供应商资格条件要求、采购项目技术、服务和商务要求、磋商办法和标准、政府采购政策要求以及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等。

二、本磋商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停止评审：

（一）磋商文件的规定存在歧义、重大缺陷的；

（二）磋商文件明显以不合理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

（三）采购项目属于国家规定的优先、强制采购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优先、强制采购相关规定的；

（四）采购项目属于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范围，但是磋商文件未依法体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规定的；

（五）磋商文件将供应商的资格条件列为评分因素的；

（六）磋商文件载明的成交原则不合法的；

（七）磋商文件有违反国家其他有关强制性规定的情形。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提交相关说明材料，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除上述情形外，磋商小组不得以任何方式和理由停止评审。

出现上述应当停止评审情形的，采购组织单位应当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书面告知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并说明具体原因，同时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公告。采购组织单位认为磋商小组不应当停止评审的，可以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6.3.2符合性审查**

一、磋商小组依据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符合资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本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本项目的符合性审查事项必须以本磋商文件的明确规定的实质性要求为依据。

二、在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如果出现磋商小组成员意见不一致的情况，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但不得违背政府采购基本原则和磋商文件规定。

三、磋商小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审查后，确定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名单。

符合性审查标准见下表：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报价表 保证金交纳凭证保函.docx 供应商承诺书.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2 | 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 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包括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除可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外，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有不符合下列情况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2.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3.投标有效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4.保证金交纳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保证金交纳凭证保函.docx 供应商承诺书.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 评审点具体描述 | 关联格式 |
| 1 | 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实质性要求） | 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 2.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报价表 保证金交纳凭证保函.docx 供应商承诺书.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 2 | 响应文件的初步审查 | 磋商小组应当对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包括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符合性。除可变动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外，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有不符合下列情况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1.供应商名称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2.响应文件按磋商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3.投标有效期达到招标文件要求； 4.保证金交纳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5.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保证金交纳凭证保函.docx 供应商承诺书.docx 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响应文件封面 分项报价表.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标的清单 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响应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6.3.3磋商**

一、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邀请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顺序由磋商小组确定。

二、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对技术、服务、合同条款等内容分别进行一轮或多轮的磋商。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三、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第三章“磋商项目技术、服务、商务及其他要求”、第八章“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四、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将变动情况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调整磋商轮次。

五、 磋商过程中，磋商文件变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就磋商文件变动部分，以“供应商响应表”形式在线提交磋商小组。“供应商响应表”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响应文件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否则无效。

六、经最终磋商后，响应文件仍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一）响应文件仍不能实质响应磋商文件可实质性变动的实质性要求的；

（二）响应文件中仍有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响应情形的。

七、磋商小组对供应商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的书面交换材料，未按要求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字的，视同未提交书面交换材料。

八、磋商小组在最终磋商后，对所有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后，确定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名单。

九、磋商过程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十、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或者知晓供应商存在违法行为的，应当磋商报告中予以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依法应将该供应商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应当作无效处理。

**6.3.4最后报价**

一、方案评审

采购包1：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采购包2：磋商/谈判/协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磋商/谈判/协商结束后，磋商/谈判/协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谈判/协商情况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二、磋商小组开启报价后，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信息提醒，登录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通过“等候大厅”进行报价并签章后提交。

三、供应商在未提高响应文件中承诺的标准情况下，其最后报价不得高于对该项目之前的报价，否则，磋商小组将对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告知供应商，说明理由。

四、供应商最后报价属于明显低价不正当竞争的，磋商小组应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项规定处理。

五、供应商未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内提交报价或未按要求进行报价的，视为无效响应，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供应商未按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其退出磋商。

七、最后报价一旦提交后，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

八、最后报价为有效报价应符合下列条件：

（一）供应商所提供的最后报价是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

（二）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

（三）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应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四）最后报价唯一，且不高于最高限价。

九、最后报价出现下列情况的，不需要供应商澄清，按以下原则处理：

（一）报价中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但大写金额出现文字错误，导致金额无法判断的除外；

（二）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三）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汇总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最后报价经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最后报价无效。

**6.3.5解释、澄清有关问题**

一、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可以提请代理机构书面解释。代理机构的解释不得改变磋商文件的原义或者影响公平、公正，解释事项如果涉及供应商权益的以有利于供应商的原则进行解释。

二、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并给予供应商必要的反馈时间。供应商应当按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澄清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效力，有效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材料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需进行电子签章，应当不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不实质性改变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影响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导致响应文件从不响应磋商文件变为响应磋商文件的条件。下列内容不得澄清：

（一）供应商响应文件中不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参数指标和商务应答；

（二）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未提供的证明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资格、符合性规定要求的相关材料。

（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的材料因印刷、影印等不清晰而难以辨认的。

四、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情形，按照本章前述规定予以处理，不需要供应商澄清。

五、代理机构宣布评审结束之前，供应商应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随时关注评审消息提示，及时响应磋商小组发出的澄清、说明或更正要求。供应商未能及时响应的，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六、磋商小组应当积极履行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职责，不得滥用权力。

**6.3.6比较与评价**

磋商小组应当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标细则及标准，对符合性检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和评价。

**6.3.7复核**

评审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报价最低的、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磋商小组拟出具磋商报告前，代理机构应当组织2名以上的工作人员，在采购现场监督人员的监督之下，依据有关的法律制度和磋商文件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出具复核报告。代理机构复核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离开评审现场。

除资格检查认定错误、分值汇总计算错误、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客观评分不一致、经磋商小组一致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情形外，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不得以任何理由组织重新评审。采购人、代理机构发现磋商小组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进行评审的，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并同时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6.3.8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如下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磋商报告。

采购包1：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采购包2：3家；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且技术指标得分均相同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

**6.3.9编写磋商报告**

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后，应向代理机构出具磋商报告。磋商报告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

（一）邀请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的具体方式和相关情况；

（二）响应文件开启日期和地点；

（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名单和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四）评审情况记录和说明，包括对供应商响应文件审查情况、磋商情况、报价情况等；

（五）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排序名单及理由。

磋商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磋商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磋商报告上签字或加盖电子签章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磋商报告。

**6.3.10评审争议处理规则**

在磋商过程中，对于符合性审查、对响应文件作无效响应处理的及其他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但不得违背磋商文件规定。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磋商报告中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认为认定过程和结果不符合法律法规或者磋商文件规定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书面反映。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收到书面反映后，应当书面报告采购项目同级财政部门依法处理。

**6.4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磋商小组只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根据磋商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审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二、磋商小组成员应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和方法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6.4.1评分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6.4.2评分标准**

采购包1：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0.00分  报价得分30.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 | 完全符合、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计30分；“▲”号参数为重要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非“▲”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 备注：“▲”项须提供佐证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等技术支持性文件资料。 | 30.0000 | 客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实施方案 |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及安装方案，就其方案是否合理科学及措施得当，是否针对本项目实施提出重点、难点并给出相应的解决方案，进度安排、质量保证及验收方案的描述。 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瑕疵计2分； 2、存在1处瑕疵计1分； 3、未提供或内容存在2处及以上瑕疵：0分。 备注： 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 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2.0000 | 主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供货组织安排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供货组织安排，详细的人员、财力调配、运输、派送措施及设备到货后验收时的重点等实施方案。 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瑕疵计2分； 2、存在1处瑕疵计1分； 3、未提供或内容存在2处及以上瑕疵：0分。 备注： 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 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2.0000 | 主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质量保障 | 供应商在设备使用、技术保障方面的方案及保证措施，根据响应程度按差别赋分。 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瑕疵计2分； 2、存在1处瑕疵计1分； 3、未提供或内容存在1处及以上瑕疵：0分。 备注： 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 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2.0000 | 主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设备选型 | 设备选型合理，规格、型号、产地，设备配套设施完整，提供供货配置清单，清单内容完整且完全符合采购需求。 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瑕疵计2分； 2、存在1处瑕疵计1分； 3、未提供或内容存在1处及以上瑕疵：0分。 备注： 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 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2.0000 | 主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供货渠道证明 | 提供所投产品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每提供1个产品计1分，满分3分，未提供不计分。 | 3.0000 | 客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业绩 | 提供供应商2022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5分。 备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 | 5.0000 | 客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培训 | 负责为采购人培训操作人员，并有完整的培训方案。软件培训方案具有完善性、合理性。制定培训课程计划表，列出每种培训的地点和时间、培训的内容、方式、次数等，培训内容应包括所提供产品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方法、安装调试、排除故障等各个方面，培训的具体日期及人数由使用单位确定。 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瑕疵计2分； 2、存在1处瑕疵计1分； 3、未提供或内容存在2处及以上瑕疵：0分。 备注： 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 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2.0000 | 主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售后服务 | 一、售后服务机构健全，具有本地化履约服务能力的得1分。 二、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措施，项目质保期内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服务流程、各类故障解决响应时间、服务方式等内容：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完善，可提供现场技术支持。 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瑕疵计1分； 2、未提供或内容存在1处及以上瑕疵：0分。 备注： 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 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2.0000 | 主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采购包1：产品功能演示 | 建筑工程全过程智能建造平台： ①应能够把虚拟现实设计软件生成的全景图自动同步到BIM720云平台，在BIM720云平台可直接查看生成的全景图，BIM720云平台包含可视化编辑、背景音乐设置、语音解说设置、链接电话与导航、天空地面遮罩、开场提示、自定义邮件、自定义logo、自定义作者名、离线下载、密码访问等功能，可视化编辑中可进行语音、图文、视频热点编辑和沙盘小地图编辑，以及视频、图片贴片编辑； ②在虚拟场景中制作中，应可随时在软件中任意物体设置考核ID，便于场景制作。可设置考核时间和单项考核物体的分值，可为单项考核构建设置提示，能够设置考核物体的触发操作，应可设置评分机制，如记录从开始的正确分数和记录正确的分数，应可选择是否保留打散恢复显示动画； ③应支持虚拟实训课程资源的编辑，包括知识点的新增、删除、替换、命名，可支持在虚拟场景一键引用数字化教学平台素材库，包括文本、图片、音频、视频、全景图、模型库、超链接、集成模型，可支持按特定模型新增知识点，可支持按所选知识点定位至相关模型处； ④应包括土方工程、结构工程、建筑工程、装饰装修工程、措施工程5个部分的知识点学习； ⑤结构工程应包括结构柱、结构梁、结构板、阳台板、飘窗板、楼梯、散水、台阶等不少于8项内容，且散水应该按10米一个伸缩缝进行设置。 备注：现场功能演示满足1项计4分，不满足或不演示计0分，满分20分。（本项目须供应商在开标现场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demo或PPT、视频演示计0分，不演示计0分。）演示时间不超过15分钟（不含现场提问及解答时间）；演示要求供应商自备笔记本电脑及相关设备，演示时网络连接由供应商自行解决。 | 20.0000 | 客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 30.0000 | 客观 | 报价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设备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级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以上政策同时具备的仅对其进行一次10%的价格扣除，不重复扣除。 |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采购包2：

|  |  |  |  |  |  |
| ---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 | | 评审标准 | | | |
| 分值构成 | | 详细评审75.00分  报价得分25.00分 | | | |
| 评审因素分类 | 评审项 | 详细描述 | 分值 | 客观/主观 | 关联格式 |
| 详细评审 | 技术参数 | 完全符合、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没有负偏离计30分；“▲”号参数为重要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2分，非“▲”技术参数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 备注：“▲”项须提供佐证材料，否则视为负偏离，佐证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彩页、官网功能截图等技术支持性文件资料。 | 30.0000 | 客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实施方案 | 供应商提供针对本项目的实施方案及安装方案，就其方案是否合理科学及措施得当，是否针对本项目实施提出重点、难点并给出相应的解决方案，进度安排、质量保证及验收方案的描述。 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瑕疵计4分； 2、存在1处瑕疵计3分； 3、存在2处瑕疵计2分； 4、存在3处瑕疵计1分； 5、未提供或内容存在4处及以上瑕疵：0分。 备注：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 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4.0000 | 主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供货组织安排 |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有具体的供货组织安排，详细的人员、财力调配、运输、派送措施及设备到货后验收时的重点等实施方案。 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瑕疵计2分； 2、存在瑕疵计1分； 3、未提供：0分。 备注：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 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2.0000 | 主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质量保障 | 供应商在设备使用、技术保障方面的方案及保证措施，根据响应程度按差别赋分。 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瑕疵计3分； 2、存在1处瑕疵计2分； 3、存在2处瑕疵计1分； 4、未提供：0分。 备注：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 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3.0000 | 主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设备选型 | 设备选型合理，规格、型号、产地，设备配套设施完整，提供供货配置清单，清单内容完整且完全符合采购需求。 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瑕疵计3分； 2、存在1处瑕疵计2分； 3、存在2处瑕疵计1分； 4、未提供或内容存在3处及以上瑕疵：0分。 备注：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 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3.0000 | 主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供货渠道证明 | 提供所投产品合法来源渠道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销售协议或代理协议或原厂授权等），每提供1个产品计1分，满分3分，未提供不计分。 | 3.0000 | 客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业绩 | 提供供应商2022年1月1日至今同类项目合同（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每提供1个得1分，最高得5分。 备注：响应文件中提供合同扫描件加盖公章。 | 5.0000 | 客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培训 | 负责为采购人培训操作人员，并有完整的培训方案。软件培训方案具有完善性、合理性。制定培训课程计划表，列出每种培训的地点和时间、培训的内容、方式、次数等，培训内容应包括所提供产品的原理和技术性能、操作方法、安装调试、排除故障等各个方面，培训的具体日期及人数由使用单位确定。 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瑕疵计2分； 2、存在1处瑕疵计1分； 3、未提供或内容存在2处及以上瑕疵：0分。 备注： 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 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2.0000 | 主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售后服务 | 一、售后服务机构健全，具有本地化履约服务能力的得1分。 二、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措施，项目质保期内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售后服务内容、服务流程、各类故障解决响应时间、服务方式等内容：售后服务、保障体系及措施完善，可提供现场技术支持。 1、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无瑕疵计2分； 2、存在瑕疵计1分； 3、未提供：0分。 备注：1、单项评审因素未提供或未响应的不计分。 2、本文所称“瑕疵”是指内容缺项、不完整或缺少关键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本项目特性、套用其他项目内容；对同一问题前后表述矛盾；存在逻辑漏洞、科学原理或常识错误；不利于本项目目标的实现、现有技术条件下不可能出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 | 3.0000 | 主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采购包2：产品功能演示 | 1、建筑人工智能物联网实训台： ①应具有依托数字教学平台的物联网教学资源，教师教学可以布置理论题和实操题，且软件能自主控制评分标准，发布考试学生收到教师任务进行作答后，提交作答结果5秒左右即可返回评分结果，支持查看和下载提交的作业文件与标准答案的差距； 2、BIM+全过程造价管理平台： ①平台PC端需有进度跟踪模块，支持导入同品牌进度计划与BIM模型的关联，实时对比计划时间与实际施工进度，并通过进度模拟展示各阶段施工情况，为工期安排提供依据。 ②标配独立教学资源端：资源端为建筑专业的移动教学云服务平台，支持手机APP以及PC端访问，区分教师端和学生端，教师端辅助教师教学及管理，学生端辅助学生移动学习； ③标配独立教学资源端：资源端提供多门建筑理论课程和实训课程供用户在线使用，累计知识点视频大于1000个，视频时长大于20000分钟。其中建筑专业基础大于10门课程，包括工程招投标与合同管理、建筑识图与构造、建筑施工技术与组织、平法识图与钢筋算量、装配式施工技术、工程估价、建筑材料、工程经济学、房屋建筑构造、建筑结构；岗位实训课程大于6门，包括CAD快速看图、BIM概论、BIM施工管理、钢结构、项目管理、模板脚手架； ④标配独立教学资源端：发布任务、签到、测试；支持学生完成教学任务，包括提问、限时测试、上课考勤等； 备注：现场功能演示满足1项计4分，不满足或不演示计0分，满分20分。（本项目须供应商在开标现场以真实系统进行演示，demo或PPT、视频演示计0分，不演示计0分。）演示时间不超过15分钟（不含现场提问及解答时间）；演示要求供应商自备笔记本电脑及相关设备，演示时网络连接由供应商自行解决。 | 20.0000 | 客观 | 响应方案说明.docx |
| 价格分 | 价格分 |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磋商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磋商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磋商报价)×价格权值×100 计算分数时四舍五入取小数点后两位。 | 25.0000 | 客观 | 报价表  标的清单 |

价格扣除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情形 | 适用对象 | 比例 | 说明 | 关联格式 |
| 1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 | 10.00% | （1）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相关规定，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对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设备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小型、微型企业和监狱企业级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以上政策同时具备的仅对其进行一次10%的价格扣除，不重复扣除。 | 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6.5终止采购活动**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一）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二）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财政部另有规定的除外）；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6.6确定成交供应商**

一、评审结束后，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磋商报告及有关资料送交采购人。

二、采购人在收到磋商报告后5个工作日内，在磋商报告确定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中按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成交候选供应商并列的，由采购人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成交供应商。

三、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磋商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四、根据采购人确定的成交供应商，代理机构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7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承担以下义务**

（一）遵守评审工作纪律；

（二）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三）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四）及时向监督管理部门报告评审过程中的违法违规情况，包括采购组织单位向评审专家作出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情况，供应商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情况，其他非法干预评审情况等；

（五）发现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或者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时，停止评审并通过项目电子化交易系统向采购组织单位书面说明情况，说明停止评审的情形和具体理由；

（六）配合答复处理供应商的询问、质疑和投诉等事项；

（七）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义务。

**6.8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遵守以下工作纪律**

（一）遵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九条及财政部关于回避的规定。

（二）评审前，应当将通讯工具或者相关电子设备交由采购组织单位统一保管。

（三）评审过程中，不得与外界联系，因发生不可预见情况，确实需要与外界联系的，应当在监督人员监督之下办理。

（四）评审过程中，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发表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或细化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意见，不得协商评分，不得违反规定的评审格式评分和撰写评审意见，不得拒绝对自己的评审意见签字确认。

（五）在评审过程中和评审结束后，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不得向外界透露评审内容。

（六）服从评审现场采购组织单位的现场秩序管理，接受评审现场监督人员的合法监督。

（七）遵守有关廉洁自律规定，不得私下接触供应商，不得收受供应商及有关业务单位和个人的财物或好处，不得接受采购组织单位的请托。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

采购包1：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响应方案说明.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详见附件：保证金交纳凭证保函.docx

采购包2：

分册名称：投标响应文件分册

详见附件：响应文件封面

详见附件：响应函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报价表

详见附件：标的清单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docx

详见附件：服务内容及服务要求应答表.docx

详见附件：商务条款响应说明.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docx

详见附件：响应方案说明.docx

详见附件：供应商承诺书.docx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docx

详见附件：保证金交纳凭证保函.docx

**第八章 拟签订采购合同文本**

详见附件：合同范本.docx